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【2022】中科促标字第 463 号

关于《循环上皮细胞分离仪》团体标准发布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,由杭州华得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,浙江华得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,浙江省医疗器械检验研究院,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,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,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、杭州毕博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起草的《循环上皮细胞分离仪》团体标准已经完成立项、编制起草、征求意见、评审、修改、审查、批准及备案等标准制定流程,经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审批通过,批准《循环上皮细胞分离仪》团体标准(T/CI 059-2022)团体标准正式发布,现予以公告,即日起实施。

